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(单位名称)的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(设备更新换代)采购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(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),属于(工业);制造商为(飞依诺科技(长沙)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0人,营业收入为8683.70万元,资产总额为6384.66万元①,属于(小型企业);

2.(臭氧治疗仪),属于(工业);制造商为(济南三氧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5人,营业收入为295万元,资产总额为573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四川中益通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01月12日

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